



台積公司擬出售 5.1%精材科技股權

發佈單位：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發佈日期：2015年11月27日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今(27)日宣布將出售 5.1%精材科技(精材)之股權。前述的 5.1%精材股權係屬台積公司依據 8 月 11 日之董事會決議，於本月 20 日購買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所持有之 VisEra Holding Cayman, Ltd. 49.1%之股權以及 Taiwan OmniVision Investment Holding Co. Inc. 100%之股權後，所取得的 10.2%精材股權之一部分。

當精材股票 IPO 閉鎖期間結束後，本公司將逐步有秩序地出售上述的 10.2%精材股權。現擬出售之 5.1%精材股權已於 2015 年 9 月 30 日解除閉鎖，而其餘的 5.1%將於 2016 年 3 月 30 日解除閉鎖。

在出售上述精材持股之後，台積公司仍將是精材的最大股東，持有約 41%精材股權。本次的持股售出並不會影響雙方的策略關係。台積公司將持續在影像感測元件與微機電系統等領域與精材保持密切合作。

台積公司發言人：
何麗梅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Tel: 03-505-4602

台積公司代理發言人：
孫又文
企業訊息處處長
Tel: 03-568-2085
Mobile: 0988-937-999
E-Mail: elizabeth_sun@tsmc.com